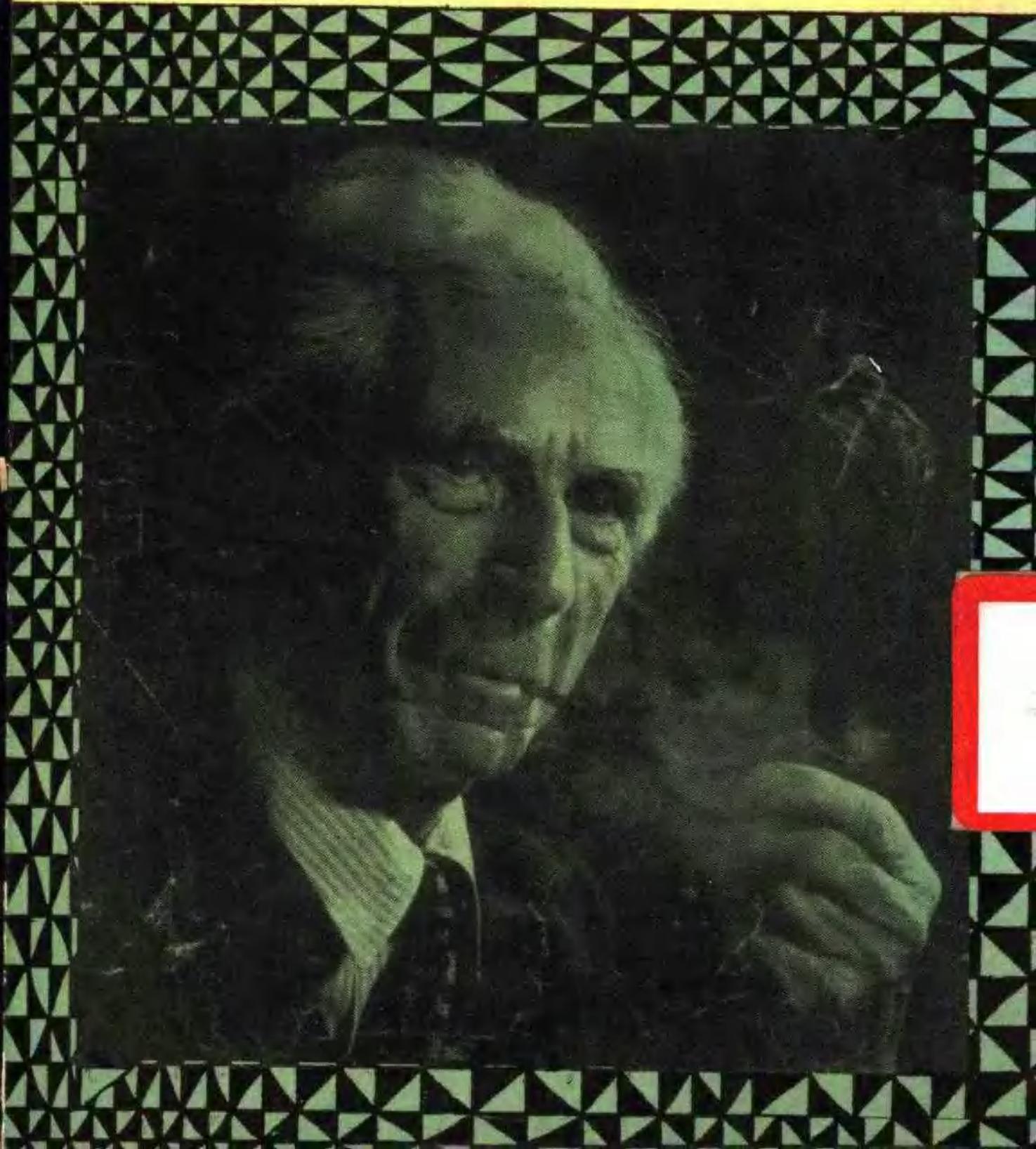


中西文化之比較

■胡品清 譯

■水牛羅素叢書12
■羅素選集之五



水牛羅素叢書

12

中西文化之比較

(第六集)

羅 素 原著

胡 品 淸 中譯

水牛出版社

譯者序

在當代西方的哲學家中，我偏愛羅素，我有幾個理由。

首先，他的文筆美，哲理深。他卓越的風格、超群的風趣，使哲學性的論文不再顯得枯燥乏味。次之，他是真理的宣揚者。在人類的世界裏，敢說真話的人太少了；而羅素是勇者，由於勇者不懼，他總是那麼坦率真誠。

在我們這個世紀裏，物質文明正在佔着上風。於是我們只聽廣播，看電視。我們只追蹤聲音，色彩和圖片，我們把書房視爲畏途。假如我們想做一個真正有深度的人，我們實在該向最高度求知欲的羅素看齊。

二十世紀是一個令人不安的世紀。彈火在各處燃燒，原子彈的陰影恒常籠罩我們。而羅素是

中西文化之比較

二

和平的衛護者，他值得我們崇敬。

最後，我不知道羅素對中國文化是否有高度的瞭解，但是他欣賞中國文化，這是值得我們引以爲榮的。

這本小冊子裏收集的論文共計十篇，主題各異，風格則同樣地優美。水牛出版社要我用其中的一篇做這本小冊子的題目，於是選擇了「中西文化之比較」。在復興中國文化呼聲甚高的季節裏，這個題目該是適當的。

目 次

譯者序

東方和西方有關幸福的理想.....	一
中西文化之比較.....	二
個自由人的崇拜.....	二五
宗教的本質.....	三九
我爲什麼不是基督徒.....	六一
宗教憶語.....	八五
宗教是否能解除我們的困擾.....	九七

什麼是未知論者……
形而上學者的夢魘……
精神廢料大綱……
一一一
一一二
一一三
一一四
一一五
一一六
一一七
一一八
一一九

東方和西方有關幸福的理想

大家都知道威爾斯所寫的題名爲「時間機器」的那本書。那機器能使持有者在時間上向前或向後旅行，能使他看見過去會是如何以及未來將是如何。但是人們沒有悟到在今天那種機器的好處是在環球旅行中也能獲得的。一個去紐約或芝加哥的歐洲人能看見未來，那種歐洲也能到達的未來，假如能逃脫經濟危機。另一方面，當他去亞洲的時候，他就能看見過去。有人告訴我，在印度他能看見中古，在中國他能看見十八世紀。假如華盛頓再回到地球上來，他所創立的國家會使他感到極度的困擾。在美國，他感到的驚奇會小一點，在法國更小一點，只有到了中國他才會有如歸的感覺。在中國，在他幽靈的漫遊中，他將第一次發現一些依然相信「生活、自由及幸福」

之尋求」的人群。那些人對生活、自由及幸福之追求的方法和獨立戰爭時代的美國人的看法多少會是一樣。我相信他不久就會做中華民國的總統。

西方文化包括南北美洲，除開俄國的歐洲，以及英國自治領。美國是西方文化的先鋒，一切使西方有別於東方的特徵在美國最為發達，有着最顯著的標誌。我們習慣於把進步視為自然，我們習慣於毫不遲疑地假定在近幾百年來所發生的變更無疑地是好的，而且假定更多更好的變更永遠會相繼而來。在歐洲大陸上，戰爭及其後果會給那種信念帶來打擊，人們開始緬懷一九一四年以前那個時代，認為那才是黃金時代，也許在許多世紀之內將不再有那種時代的來到。在英國對樂觀主義的打擊是較小的，在美國就更小了。對那些習慣於把進步視為自然的人們來說，遊歷一個停留一百五十年的景況中的中國是有趣的，自問西方的變更是否真帶來了進步也是有趣的。

大家都知道中國文化是基於孔子的教訓，孔子在公元前五百年就受人愛戴了。一如希臘人和羅馬人，他不以為人類社會的進步是自然的。相反地，他相信在古代君主是明哲的，古代人的幸福達到了一種退化的現代能仰慕而不能企及的程度。自然，那是一種謬見。但結果是孔子，一如古代其他的先師，志在建立一個穩定的社會，維持某一種良好的水準但不總是尋求新的成功。在

這方面，他是比任何人都更成功的。從他的時代直到今天，中國文化上都有他人格的烙印。在他生前，中國人只佔領了今日中國的一小部份，而且被分成一些戰國。其後的三百年中，中國人定居在今日所謂之中國本土，且建立了一個帝國，那帝國在人口和土地方面都超過最近五十年來存在着的任何帝國。雖然經過了蠻族的侵略，元朝和清朝之異族統治，以及或長或短的內亂，孔子的制度依然存在，帶來了藝術，文學和一種生活方式。只是在今天，由於和西方及西化了的日本之接觸，那種制度才開始瓦解了。

一個有如此異常的生存力的制度一定有很大的長處，也值得我們尊敬。那不是我們觀念中的宗教，因為他和超自然或神祕的信仰無關。那只是一種純粹的倫理制度，但是他的倫理，不像基督教的倫理，並不是太高昂的以至於尋常人不能實踐。在本質上，孔子所教的是那種有關舊式的「君子」的理想，像十八世紀的紳士那樣。這一點可用孔子的一篇文章來證明（我引用里爾內爾吉艾爾斯所寫的孔子的話）。

「君子無所爭，必也射乎。揖而升，下而飲，其爭也君子。」

正如一個說教的老師所該做的，孔子說了許多關於責任，道德及其他，但是從來不強求別人做違背本性或情感的事情。這一點在下面一段對話中被表現出來：

「葉公語孔子曰：吾黨有直躬者，其父攘羊，而子征之。孔子曰：吾黨之直者異於是，父爲子隱，子爲父隱，直在其中矣。」

在各方面孔子都是合乎中庸之道的，甚至在道德上也是如此。他不以爲我們應該以善報惡。

有一次有人問他說：「以德報怨何如？」孔子回答說：「何以報德？以直報怨，以德報德。」在孔子時代的中國，道敎人士教人以善報惡，道敎的教義是更接近基督教的。道敎的創始人老子（據說他是和孔子同時代的人，只是年長一點）說過：「善者吾善之，不善者吾亦善之，德善。信者吾信之，不信者吾亦信之，德信。」又說：「人之不善，何棄之有？」老子有些話很像登山寶訓裏所寫的。譬如說，他曾這樣寫過：「曲則全，枉則直，窪則盈，敝則新，少則得，多則惑。」

孔子被視為民族哲人而不是老子被視為民族哲人，這一點能說明中國之特性。道家仍然殘存着，主要地是作為巫術而存在於沒有受教育的人群之中。在那些治國的，講實用的人的心目中，道家學說好像是虛幻的，而儒家學說則是為了避免磨擦而構想的。老子宣揚無為學說。他說：「天下神器，不可為也，為者敗之。」中國的執政者却偏愛儒家的仁義禮之結合，且強調良好的政治可以為善。中國人從來沒有想到過他們可以在理論上有一種倫理制度，在實用上又有另一種倫理制度，像所有的現代白種國家一樣。我並不是說中國人永遠按照理論生活，而是說他們試圖那樣做，而且別人也希望他們那樣做，但是一般西方人却認為這個世界太邪惡了使我們不能按照大部份的基督教倫理去生活。

事實上，我們西方人同時有兩種道德觀：一種只被我們宣揚而不被我們實行，另一種被我們實行但很少被我們宣揚。基督教，像一切的宗教（除了摩門教），是起源於亞洲。在公元初期，基督教強調人和另一世界，那是能代表亞洲神秘主義之特徵的。從這個觀點來說，他的不抵抗主義是能被人瞭解的。但是當基督教變成了精力充沛的歐洲君主的名義上的宗教時，他們就覺得聖經中的某些經文不能按字面解釋，而另一些經文如同「把屬於凱撒的東西還給凱撒」却獲得了愛

戴。在今天，由於工業競爭的影響，最輕微的不抵抗主義都是被輕視的，我們希望大家都把份內的工作做好。在實際上，我們的道德觀是物質上的成就，靠競爭而作成的物質上的成就。這一點適用於國家也適用於個人。據我們看來，此外的一切都是柔弱而愚昧的。

中國人既不採用我們的理論倫理也不採用我們的實用倫理。他們承認在理論上，在有些情況中是宜於打仗的，但是在實際上，那種情況是很少的；而我們却認為在理論上，在有些情況中是宜於打仗的，而且在實際上那種情形也常常發生。中國人有時也打仗，但不是一個好戰的種族而且不讀許軍事上和商業上的成就。在傳統上，他們把學問視為高於一切，其次他們推崇治文和禮儀。在過去很長久一段時間裏，文官之職都以科舉取士。由於沒有世襲的貴族——孔子之家是唯一的例外，家長是一位公爵——學問本身就受到崇敬，而那種崇敬在封建時代的歐洲是只有擁有權勢的貴族才能獲得的。然而，古代中國的學識範圍是狹小的，僅限於經書和經書的註釋者的不帶批評性的研究。在西方的影響之下，人們開始知道地理學，經濟學，地質學，化學及其他都比古代的說教文更為有用。年青的中國——也就是說會接受歐洲教育的學生們——承認現代的需要而且對古老的傳統幾乎不够尊敬。然而，除了少數人以外，即使最現代的中國人依然保有溫

和，禮貌，以及愛好和平等傳統美德。再經過幾十年的西方及日本的教化，這些傳統美德是否能持續是可懷疑的。假使我用一句話總括中國人和我們之間的差異，我要說他們志在享樂，我們志在權力之尋求。我們歡喜以權力統治人類，我們歡喜用權力征服自然。為了統治人類，我們建立了強大的國家，為了征服自然，我們建立了科學。中國人太懶惰，太好心腸，所以不能追求那些東西。然而，說他們懶只是在某一種意義上是眞的。他們的懶不像俄國人的懶，也就是說，他們為謀生而辛苦地工作。中國的僱工異常勤奮，但是他們不像美國人或西歐人僅僅爲了不感到無聊而工作，或是爲了歡喜忙亂而工作。當他們有飯吃的時候，他們就不再爲了增加收入而辛苦地工作。他們有強大的消閒和娛樂能力——去戲院，喝茶聊天，欣賞中國古代藝術品，或是觀賞美好的風景。照我們的想法，那種的生活方式是太軟綿綿的，我們更尊敬一個每天去辦公室的人，即使他在辦公室所做的事情是有害的。

也許，一個住在東方的白種人會受到一種令人腐敗的影響力。但是我必需供認，自從我認識了中國以後，我認爲群衆最美好的品質之一就是懶惰。我們靠精力完成某些事情，但是在天秤上，我們可以自問我們所完成的事物是否有價值的。我們在製造業方面有良好的技巧。一方面我們製

造船船，汽車，電話，以及使我們在高壓下生活得豪華的奢侈品；另一方面我們製造槍械，毒氣，飛機，爲了互相殘殺，大批地。我們有第一流的行政和捐稅制度，一部份的稅捐用於教育，衛生，和有益人群的事業，其餘部份則用於戰爭。在歐洲大陸上，在大多數的國家，比例還要壞得多。我們有一種警察制度，他的效率是完美無雙的。警察一方面獻身於犯罪的偵察及防止，另一方面却獻身於任何具有新而有建設性的政治思想的人士之囚禁。直到最近，中國不會有過警察制度，工業製造或行政效率。他們的工業效率太低，不能生產汽車或炸彈；他們國家的行政效率太低，不能教育自己的人民或屠殺他國的人民；他們警察的效率太低，不能拘捕土匪或布爾雪維克份子。結果，和任何白種人的國家相形之下，在中國，大家都有自由，以及相當程度的幸福；那是足引人驚奇的，因爲除了少數人以外，大家都是窮困的。

當我們把一般中國人的人生觀和一般西方的人生觀作比較的時候，我們會發現兩種令人注意的差別：第一，中國人不愛活動，除非那種活動是有益的。第二，他們不認爲道德是抑制自己的衝力和干涉別人的衝力。第一種差別我們已經討論過，但是第二種也許是同樣地重要。卓越的漢學家吉艾爾斯教授在題名爲「孔教及其勁敵」的演講辭的結尾中說基督教傳教士在中國受到的

最大的障礙是關於「原始罪惡」那個觀念。基督教正統派的傳統學說——今天在遠東的大部份傳教士依然宣揚這種學說——認為我們大家生來就是邪惡的，如此邪惡以至於我們應該遭受永恒的處罰。假如這種學說只應用於白種人身上，中國人很容易就會接受，可是當他們聽說他們自己的父母祖先都在地獄裏被火燃燒的時候，他們就憤怒了。孔子說人生來是善良的，假如他們變為邪惡那是由於惡劣的榜樣和敗壞的風習。這種差異對中國人的觀點有着深厚影響力。

在我們自己中間，被視為道德大師的人是那些自己放棄逸樂而且因干涉別人的逸樂而獲得補償的人。我們的道德觀中有一個要素，那就是要做忙人。我們認為一個人不能算出奇的人除非他令許多人討厭他。這種態度來自我們對罪惡的觀念。那不僅導致我們干涉自由，而且導引我們走向偽善，因為傳統的道德標準太高了以至於大多數的人都不能遵守。在中國，情形是不同的。在那兒，道德的教條是積極的而不是消極的。他們希望人尊敬父母，對孩子們仁慈，對窮親戚慷慨，對大家有禮貌。這些義務並不太難但是大多數的人都能履行，結果也許比我們那些大多數人不能達到的更高的標準更好。

缺乏犯罪觀念的另一結果是中國人比西方人更願意把他們之間的歧見提出來討論。在我們之

中，彼此很快就變爲原則問題。每一方都認爲另一方是邪惡的，而且對另一方之屈服就意味着和他犯同樣的罪。這種態度使我們的辯論變爲激烈而且實際上導致我們訴諸武力。在中國，雖然有許多軍人準備訴諸武力，但是沒有人相信他們，連他們自己的兵也不。他們打過幾乎不流血的仗，他們作成的傷害遠較我們所經驗的更猛烈的戰爭更爲輕微。大多數的人民，連公務員在內，照常行事，好像那些官兵並不存在一樣。在日常生活中，個人間的爭端常常由第三者調停，妥協是被公認的原則因爲必需顧全雙方的面子。雖然外國人譏笑中國人的顧全面子，那却是一種最有價值的東西，他使政治生活和社會生活更富於人情味，而我們的政治生活社會生活却是更殘忍的。

中國的制度只有唯一的一個嚴重的缺點，那就是不能使中國抵禦好戰國家。假如全世界的人都像中國人，大家都會感到幸福。但是既然別人全是好戰而實力充沛的，如今不再能閉關自守的中國人將被迫使抄襲我們的邪惡，或多或少地，假如他們要維持主權獨立。但是我們不要沾沾自喜地說那種抄襲將是一種進步。

中西文化之比較

在前幾章，我們曾經提到在今日中國有一種密切的接觸存在於我們的文化和中國本土的文化之間。這種接觸是否會產生一種比純中國或純西方更好的新文化，或是只會破壞土生文化而代以美國文化，仍然是一个值得懷疑的問題。在往昔，不同文化的接觸曾是人類進步的陸標。希臘曾經向埃及學習，羅馬曾經向希臘學習，阿拉伯人曾經向羅馬帝國學習，中世紀的歐洲曾經向阿拉伯人學習，文藝復興時期的歐洲曾向拜占庭學習。在那些情形之下，常常是青出於藍而勝於藍的。就中國而論，假如我們把中國視為學生，情形也可能一樣。事實上，我們能向他們學習的東西很可能和他們向我們學習的一樣多，但是我們能學會的可能性小得多。假如我們把中國人視為我們